

吉安紧扣垂改推动大练兵走深走实

着力解决执法难以全覆盖和执法能力区域不平衡等问题

◆本报通讯员刘茂林 记者张林霞

峡江生态环境局及工作人员聂敏获国家级表彰,4人被评选为全省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个人、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位列全省第一……今年,江西省吉安市生态环境局多项

工作进入全省“第一方阵”,捷报频传。

“回顾过去,我们存在着执法人员不足、专业技术薄弱、设备器材短缺、执法监管弱化等问题。目前取得的成绩,归功于垂改工作,源自于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吉安市生态环境局二级调研员张勇平坦言。

突出“练”

随机抽选,事先指定,分项分类开展业务技能大比武

2021年,是吉安市生态环境分局垂改工作最关键的一年。老问题尚未解决,新问题接踵而至,如何补齐生态环境执法的监管短板?

吉安市生态环境局抓住垂改这一重要机遇,瞄准短板发力,着力解决执法难以全覆盖、执法能力区域不平衡等问题,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监管能力和水平实现了质的飞跃。

织牢“网”

强化“技防”,完善“人防”,筑牢生态环境执法监管防线

伴随着一阵“嗡嗡”的轰鸣声,一架无人机腾空而起,飞往某企业生产区实施巡航监测……近日,吉安市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对一家企业的厂区空气质量进行监测。

“通过无人机采集,运用大数据分析,可精准排查区域大气污染源,实时掌控区域空气质量情况。”该工作人员介绍说,无人机搭载了一个远程摄像机和多个气体监测探头,既能监控拍照取证,

还能监测空气中PM_{2.5}、PM₁₀、二氧化硫、臭氧和挥发性有机物等大气污染物指标。

吉安市生态环境局不仅让飞机巡航监测,还让网上数据飞跑起来,运用“网络+”打造“环保智慧云”。

通过购买第四方在线监管技术服务,实现“网络+第四方”对全市150余家企业线上不间断巡查和现场全覆盖体检。目前全市

收等有效措施,推动大练兵活动走深走实。

吉安市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局闻令而动,紧贴实战,彻底解决执法人员不会查、不愿查、不敢查等问题。譬如青原生态环境局开展“师徒结对助学”活动,通过老带新、强带弱、党员带群众等途径,执法人员建立互助互学关系。泰和生态环境局采取“每人当一回老师”模式,每周五定期开展学法律、评案子、聊

心得、传经验等活动。

为检验大练兵成效,吉安市生态环境分局分项开展业务技能大比武,采取随机抽选、事先指定相结合的办法,确定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局的参赛选手,极大调动了执法人员大练兵的主动性、积极性,在全市营造人人练兵、勇于参赛的浓厚氛围。

数据显示,在集中学习月活动期间,吉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展集中培训4次,500余人次参加比武,全部达到合格以上。

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达99.93%,位列全省第一。

新干县重点实施“网络+电监”,在全省率先开展工业企业污染防治设施用电监管系统建设,运用考核奖励机制,支持33家重点企业安装用电监管系统。

“如今,通过用电监管系统,可以足不出户及时了解企业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发现掌握报警信息和异常情况,

探索流域综合执法模式。吉安市生态环境局主动与萍乡市生态环境局签订了赤水河流域联防联控框架协议。牵头组织赣州、宜春生态环境局召开第一次赣江流域突发环境事件联防联控联席会议,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方案,有序推进赣江流域突发环境事件联防联控工作,保障流域环境安全。

今后,吉安市生态环境局将进一步深化垂改工作,全面推动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常态化,打造一支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的生态环保铁军。

冲破“缚”

建立交叉执法、流域综合执法、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针对部门之间、行业之间、区域之间、流域之间长期形成的生态环境执法监管壁垒,吉安市生态环境局建立交叉执法检查、流域综合执法、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等,健全各项机制体制,扫清障碍,打通生态环境执法监管“最后一公里”。

开展交叉执法检查。针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敏感区域存在的生态环境执法监管问题,吉安市生态环境局采取定期和不定期方式,抽调县(市、区)业务素质

高、工作经验丰富的执法骨干组成综合执法队伍,开展交叉执法检查,打破区域封闭,弥补区域监管能力不足。

据了解,今年吉安市共组织了14个检查组,重点对全市垃圾填埋场和重点排污单位持证排污、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执行及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地毯式排查企业70家,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交由属地进行整治。

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吉安市生态环境局

联合公安、检察、法院制定《吉安市生态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建立联席会议、信息共享、工作协作、联动执法、联合督办、普法宣传等工作机制,通过信息实时共享、定期集中互相通报、个案专门移送等方式,加强对重大案件、重点环节及时协商,确保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无缝衔接。今年移送公安机关案件两起,抓捕犯罪嫌疑人10名,成功办结峡江县跨省非法倾倒危险废物案。



执法大练兵

本报记者杨爱群

和浩特报道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持续落实“全年、全员、全过程”的执法大练兵总体要求,将非现场监管的手段及应用作为日常执法检查的重要方式,精准打击违法行为,着力解决突出问题。

据介绍,在大练兵过程中,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深化大数据在执法中的应用,形成“线上数据研判+线下联动突击”的执法模式,通过科技增效和练兵攻坚,不断培养执法能手,提升执法队伍综合素质,锻造生态环保铁军。

同时依托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线上数据研判 线下联动突击

呼和浩特构建“五位一体”非现场监管体系

加强辖区污染源的远程监管,

将信息化在线监控数据与非现场执法有机结合,大力开展业务能力培训和实操操作训练,运用视频监控等物联网监管手段和无人机、走航车、远程喊停等科技手段用于非现场监管执法,保持执法技能与时俱进,使执法人员具备单兵作战能力,并形成整体合力,优化了执法方式,完善了执法机制,规范了

执法行为。

截至目前,呼和浩特市已接入在线监控平台涉水企业71家,涉气企业136家、餐饮企业300多家、加油站130家、视频监控146家424路,初步建立了远程实时监控、数据关联分析、过程快速取证、线索精准推送、现场快速查处的“五位一体”非现场监管体系,推动执法能力、生态环境质量双提升。

本报记者季英德 通讯员孙

娜 于泉京报道 今年以来,山东省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槐荫分局以执法大练兵活动为载体,推进科技创新手段运用,强化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执法效能。

为打好“组合拳”,在大练兵活动中,槐荫分局实施实战练兵,积极开展拉网式排查,不断加强专项执法现场检查力度,严格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各中队先后实施污染防治设施、重污天气应急、排污许可证、危险废物、饮用水源地等现场检查3000余场次。

槐荫分局还进一步全面梳理辖区所有污染源,分类纳入“双随机”抽查清单,开展随机抽查,有效实现废气排放全治理,污染防治全覆盖,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还强化跟踪整改

济南槐荫区通过实战练兵提升执法效能

以高科技手段实现靶向监管

督察,实施规范行政执法。

针对国家、省、市级督察发现的问题,槐荫分局实施跟踪督察,开展环保专项行动实现常态化,对18个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复查、销号(整改销号率100%),做到问题整改到位、责任追究到位,彻底消除污染隐患。

为解决大企业占地面积大、排污口多、检查时间长等问题,槐荫分局引入无人机辅助执法,并在建材、表面涂装、医院等重点排污企业安装56个GDSS高空视频监控摄像头系统,

通过移动专线实时传输至区局指挥中心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在线实时监控排污状况,现场执法与非现场执法结合,违法行为第一时间查处整改。

此外,槐荫分局充分利用12家企业用电监控系统,对企业生产设施和治污设施进行同步用电量监测,对污染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的企业进行实时在线报警,精准锁定违法行为,实现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的实时靶向监管,让违法行为无所遁形。

公告送达翁牛特旗广涵瓦厂《赤峰市生态环境局翁牛特旗分局督促履行行政决定催告书》

翁牛特旗广涵瓦厂:

马广投资的翁牛特旗广涵瓦厂轮窑未建设脱硫除尘设施,原辅料未建设储库露天存放,未采取防扬尘措施,砖坯制备工段未建设收尘及除尘装置,上述行为违反《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对你厂作出行政处罚,于2021年2月8日在赤峰日报和2021年2月9日在中国环境报向你厂公告送达《赤峰市生态环境局翁牛特旗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翁环罚字[2021]3号),基于公告期满后你厂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未履行《赤峰市生态环境局翁牛特旗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翁环罚字[2021]3号)确定的缴纳罚款人民币贰拾贰万元整(¥220000.00元)的决定,我局于2021年10

月22日作出《赤峰市生态环境局翁牛特旗分局督促履行行政决定催告书》(翁环催告字[2021]20号),责令你厂在接到本催告书后于公告期满后10日内履行《赤峰市生态环境局翁牛特旗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翁环罚字[2021]1号)确定的缴纳罚款的义务,因无法向你厂送达督促履行行政决定催告书,现向你厂进行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60日后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联系单位:赤峰市生态环境局翁牛特旗分局
联系电话:0476-6329295
联系地址:内蒙古赤峰市翁牛特旗乌丹镇地质大厦921

赤峰市生态环境局翁牛特旗分局
2021年10月27日

“2021年全国服务认证体验周”环境服务认证体验活动在宁夏举办

9月23日,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指导、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主办、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承办的“2021年全国服务认证体验周”环境服务认证体验活动在宁夏回族自治区举办。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负责人出席活动,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获证组织、公众代表及媒体等各界代表参加了体验活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负责人在体验活动中指出,高质量是服务业发展的根本要求,服务认证对于提升优质服务供给、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将发挥重要作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质量认证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集约化、规范化发展的战略目标,将精准发力,聚焦环境服务等国计民生的重点领域,服务群众身边的事,服务各类大中小企业;坚持需求导向,建立推行适应市场需求的认证治理制度,进一步回归服务认证的属性;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激活服务发展的新动能,提升认证行业整体能力;加强监管的同时,完善制度、科学规划、加强引导,支持标准规则研发,鼓励制度创新,利用质量认证推动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自治区党委、政府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宁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担负起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时代重任,全区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将全面落实自治区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国发[2018]3号)和全国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服务认证对服务质量“拉高线”作用,全力推进环境服务认证工作,以环境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宁夏生态环境保护,精心呵护黄河,全力保护“三山”,守好改善生态环境生命线,持续建设天蓝、地绿、水美的美丽宁夏。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相关负责人表示,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已成为推动环保产业发展的主要动力,以环境服务认证推动企业深入理解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通过环境服务认证不断提升环境服务标准化、服务质量和效率,促进提高环境服务行业的整体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

本次活动通过邀请基层市场监管部门代表、小微企业代表、获证组织、公众代表,现场对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服务认证、环境咨询服务认证的实践和效果进行亲身体会,感受服务认证对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作用。

在吴忠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和古城湾人工湿地项目的现场,代表们通过观摩污水处理工艺设施、污染物在



吴忠市第一污水处理厂现场

线监控设备、出水排放情况等,对城市生活污水如何从浑浊变为清澈、环境服务保护我们的母亲河——黄河,有了深刻体会。活动中展示了宁夏环境服务的发展成就,展示了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服务认证、环境咨询服务认证在推动宁夏回族自治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进程的重要作用。以看得见、感受得到、体验得到的方式,使公众对环境服务如何改善我们身边的生态环境有了最直观的认识,进一步提升民众对生态环境保护改善的获得感。

近年来,在各级生态环境管理部门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指导及大力支持下,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通过开展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服务认证、环境咨询(环保管家)服务认证等各项环境服务认证工作,以自愿性认证的市场化手段,推动企业落实环境服务各项行业标准与团体标准,为第三方环境服务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未来,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将通过环境服务认证持续推动环境服务标准化,不断提升环境服务供给侧高质量发展,为生态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撑服务与抓手。



体验古城湾人工湿地项目现场



黄河吴忠滨河大道古城湾护段现场